

许昌市财政局文件

许财办〔2018〕24号

签发人：萧楠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8号建议的答复

张团伟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加快区域平衡发展的建议”收悉。经与市水务局共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市委、市政府对我市水资源保护高度重视，特别是今年以来，市委胡五岳书记多次听取重大水利专项工程谋划和实施情况，对颖汝总干渠综合整治情况做出重要指示，纳入政府重大建设项目加快推进，计划用两年时间，投入资金5.97亿元完成综合整治任务。具体项目：一是大陈闸除险加固工程。工程总投资1.41亿元，其中：中央投资8466万元，市级配套5645万元。今年中央已下

达年度投资计划 1000 万元，市级配套 667 万元。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招标，近期将开工建设。二是颍汝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四期工程，工程位于襄城县辖区内，总投资 3486 万元，其中：中央及省级投资 3068 万元，市级配套 418 万元，目前项目正在施工。三是颍汝总干渠综合整治工程，目前正在进行前期规划和财政评审，估算总投资约 4 亿元，按照“属地建设，受益共享，投资分担”的原则，2019 年清淤护砌及围网工程，市本级、属地、其它受益区分别承担 20%、70%、10%，共计 1.2 亿元；2020 年道路、绿化及水生态修复等工程由属地投资，共计 2.8 亿元。

市财政局非常重视我市水源保护和水资源利用工作，特别是我市创建水生态文明城市以来，水系建设和运行保护投入了大量资金，取得了较好的生态和社会效益。今后市财政局将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继续加大对水源保护和水资源综合利用的投入力度，确保我市水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更大的成绩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财政局 0374-2676118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，襄城县人大、政府（各1份）。